

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〈3 習應品〉(資料 8)

開仁編 2018/12/1

書 p.28 【經】

佛告舍利弗：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應如是思惟：『菩薩但有字，佛亦但有字，般若波羅蜜亦但有字；色但有字，受、想、行、識亦但有字。』」

舍利弗！如我但有字，一切我常不可得，眾生、壽者、命者、生者、養育、眾數、人、作者、使作者、起者、使起者、受者、使受者、知者、見者，是一切皆不可得；不可得空故，但以名字說。

菩薩摩訶薩亦如是行般若波羅蜜，不見我、不見眾生，乃至不見知者、見者，所說名字亦不可見。(能觀者空)

我的十六異名

【論】《大智度論》卷 35 (大正 25, 319b)：

※重說「空」之理由

問曰：第二品末已說空，今何以重說？

答曰：

(一) 上多說法空，今雜說人法二空

上多說法空，今雜說法空、眾生空。

行者觀外法盡空無所有，而謂能知空者不空，是故復說「觀者亦空」。

是眾生空，聲聞法中多說，一切佛弟子皆知諸法中無我。佛滅後五百歲分為二分：(1) 有信法空；(2) 有但信眾生空，言五眾是定有法，但受五眾者空。以是故佛說眾生空以況法空。

(二) 我空易知，法空難見

復次，我空易知，法空難見。所以者何？

(1) 我以五情求之不可得，但以身見力故憶想分別為我。

(2) 法空者，色可眼見、聲可耳聞，是故難知其空。(畢竟空而宛然有)

是二事般若波羅蜜中皆空，如「十八空」義中說。<sup>2</sup>

《以佛法研究佛法》p.219：

大乘經中，每說「佛滅四百年後」，「佛滅後五百年」，大乘經才弘佈人間，這可以說是信史。

書 p.33 【經】

第一周說般若：(1) 息「緣」：七空…… (7) 息「為」

1、習應五眾空

佛告舍利弗：「菩薩摩訶薩習應色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；習應受、想、行、識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」

2、習應十二入空

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習應眼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；習應耳、鼻、舌、身、心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習應色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；習應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<sup>1</sup> 況：2.比，比擬。引申為推及、推測。(《漢語大字典》(三)，p.1586)

<sup>2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 31 (大正 25, 285b11-296b2)。

### 3、習應十八界空

習應眼界空、色界空、眼識界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；習應耳聲識界、鼻香識界、舌味識界、身觸識界、意法識界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### 4、習應四諦空

習應苦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；習應集、滅、道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### 5、習應十二因緣空

習應無明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；習應行、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、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### 6、習應有為、無為一切諸法空

習應一切諸法空，若有為、若無為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### 7、習應性空

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習應性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#### ※結

如是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習應七空，所謂<sup>(1)</sup>性空、<sup>(2)</sup>自相空、<sup>(3)</sup>諸法空、<sup>(4)</sup>不可得空、<sup>(5)</sup>無法空、<sup>(6)</sup>有法空、<sup>(7)</sup>無法有法空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」

【論】《大智度論》卷36（大正25，326b-327a）：

#### （一）云何五眾等諸法空

##### 1、佛所說故

今五眾等諸法皆是空。何以故？聖主說故。聖有三種下、中、上，佛為其主。如星宿月中，日為其最，光明大故。佛得一切智慧故名聖主。聖主所說故，應當是實。（>聖言量）

##### 2、以十八空故

復次，以有十八空故一切法空。若但以性空能空一切法，何況十八！若以內空、外空能空一切法，何況十八！

《俱舍論》卷12：以一極微（paramānu）為中心，集合上下及四方等六方之極微而成一團，稱作「微塵」（anu-rajās，「微、微聚」），合七極微為一微塵。

##### 3、色非色分別此無實故

復次，若有法不空，應當有二種：色法、非色法。是色法分別破裂乃至微塵，分別微塵亦不可得，終卒<sup>3</sup>皆空。無色法，乃至念念生滅故皆空。如四念處中說。<sup>4</sup>

##### 4、因緣和合非實有故

復次，諸法性空，但名字，因緣和合故有。

如山、河、草、木、土地、人民、州郡、城邑名之為「國」，巷、里、市陌<sup>5</sup>、廬館<sup>6</sup>、宮殿名之為「都」，梁柱、椽棟、瓦竹、壁石名之為「殿」，上、中、下分和

<sup>3</sup> 卒=本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326d，n.14）

<sup>4</sup>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2（147b8-148a22）、卷15（171a5-b15）、卷19（200a20-c29）。

<sup>5</sup> 陌：市中街道。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（六），p.4125）

<sup>6</sup> 《一切經音義》卷9：「廬館（力居反，別舍也）。……」（大正54，360b20-21）

## 浮揚的灰塵

合名之為「柱」，片片和合故有「分」名，眾札和合故有「片」名，眾微和合故有「札」名。是微塵有大、有中、有小：大者，遊塵可見；中者，諸天所見；小者，上聖人天眼所見。慧眼觀之則無所見。所以者何？性實無故。

若微塵實有即是常，不可分裂、不可毀壞，火不能燒、水不能沒。

復次，若微塵有形、無形二俱有過。

(1) 若無形，云何是色？

(2) 若微塵有形，則與虛空作分，亦有十方分；若有十方分，則不名為微。<sup>8</sup>佛法中「色」，無有遠、近、麤、細是常者。

### 5、離因緣名字更無法故

復次，離是因緣名字則無有法。今除山、河、土地因緣名字更無國名，除廬里、道陌因緣名字則無都名，除梁椽、竹瓦因緣名字更無殿名，除三分因緣名字更無柱名，除片因緣名字則無分名，除札因緣名字則無片名，除眾微因緣名字則無札名，除中微塵名字則無大微塵名，除小微塵名字則無中微塵名，除天眼妄見則無小微塵名。

如是等種種因緣義故，知諸法畢竟空。

### ※因論生論：若諸法畢竟空，何以有名字

問曰：若法畢竟空，何以有名字？

答曰：名字若是有，與法俱破；若無則不應難。名字與法俱無有異，以是故知一切法空。

### 6、一多相待無實故

復次，一切法實空。所以者何？無有一法定故，皆從多法和合生。若無有一，亦無有多。譬如樹，根、莖、枝、葉和合故有假名樹；若無樹法，根、莖、枝、葉為誰和合？若無和合則無一法；若無一法則亦無多，初一、後多故。

因為開始是一，  
累積而成為多

已註解 [s1]: 比如什麼叫多？就是一個一個一個累積起來才有多。所以一跟多，就是同一個錯誤的兩個不同表現方式。

如果執著一的實在性，那當然，一的累積就有多。

你如果承認有多，代表說一的實在性也要承認才有多。所以如果沒有一的話，那當然也就沒有多。

### 7、諸觀戲論滅故

復次，一切諸觀語言戲論皆無實者，若世間常亦不然，世間無常亦不然；有眾生、無眾生，有邊、無邊，有我、無我，諸法實、諸法空皆不然。如先種種論議門中說。若是諸觀戲論皆無者，云何不空？

## (二) 釋「習應」

### 1、習：隨般若修習行觀不休息

「習」者：隨般若波羅蜜修習行觀，不息不休，是名為「習」。

### 2、相應：不違

譬如弟子隨順師教、不違師意，是名「相應」。如般若波羅蜜相，菩薩亦隨是相，以智慧觀，能得、能成就，不增不減，是名「相應」；譬如函、蓋，大小相稱。<sup>9</sup>

<sup>7</sup> 札：古時書寫用的小木片。《漢語大字典》(二)，p.1153

<sup>8</sup> 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2「分破空」(大正25, 147c15-148a4)。

<sup>9</sup> 《大智度論》卷37：「相應有二種：一者、心相應，二者、應菩薩行，所謂生好處、值遇諸佛、

### 【(三)釋「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」】

雖般若波羅蜜減諸觀法，而智慧力故，名為無所不能、無所不觀；能如是知，不墮二邊，是為「與般若相應」。

### 【附錄】

印順法師，《空之探究》第三章第四節：

#### 1、概說 (p.157)

到了「中本般若」，有了進一步的發展，將種種空類集起來。<sup>10</sup>

#### 2、詳釋 (p.157)

##### (1) 前分：七空 (p.157)

##### A、重視「空」為第一相應 (p.157)

「中本般若」是應該分為三分的，一、〈前分〉：經上說：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相應，所謂空、無相、無作。」雖並舉三解脫門，卻更重視「空」，所以說：「是空相應，名為第一相應。」「於諸相應中為最第一相應，所謂空相應。」<sup>11</sup>

##### B、〈前分〉七種空的論究 (p.157)

##### (A)《小品》本的七空 (p.157)

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 (大正8, 222c-223a) 說：

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習應七空，所謂：性空、自相空、諸法空、無所得空、無法空、有法空、無法有法空。」

##### (B) 沒有列舉名目的《放光》與英譯本 (p.157)

「七空」，是「中本般若」所共說的，但《放光般若波羅蜜經》，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〈第二分〉、〈第三分〉，都沒有列舉七空的名目。

##### (C) 列舉名目卻所說不同的《光讚》本 (p.157)

《光讚般若波羅蜜經》列舉了七空的名目：「內空、外空、有空、無空、近空、遠空、真空」(即勝義空)，<sup>12</sup>又與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所說的不同。

##### (D) 導師推論七空的名目 (p.157)

《放光》等沒有列舉名目，而列出名目的又彼此不同，那「七空」到底是那七種空呢？依經文來觀察，「七空」是總結上文的，如《放光般若經》說：「何謂七？上七事是也。」<sup>13</sup>上文說習應空，是別觀五蘊空，十二處空，十八界空，四諦空，十二緣起空，一切法(若有為、若無為)空，本性空。<sup>14</sup>這就是〈前分〉所說的七

常聞法正憶念，是名相應。」(大正25, 333c1-4)

<sup>10</sup>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p.686-688。

<sup>11</sup>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 (大正8, 244a-c、225a)。

<sup>12</sup> 《光讚般若波羅蜜經》卷8 (大正8, 199b、203a)。又卷9 (大正8, 204c)。

<sup>13</sup> 《放光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 (大正8, 5c)。

<sup>14</sup>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3 習應品〉(大正8, 222c10-28)。

空吧！

書 p.38 【經】 (7) 息「為」

【1、六度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不為般若波羅蜜故行般若波羅蜜，不為檀波羅蜜、尸羅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禪波羅蜜故行般若波羅蜜。

【2、方便道】不為阿鞞跋致地故行般若波羅蜜，不為成就眾生故行般若波羅蜜，不為淨佛世界故行般若波羅蜜。

【3、佛功德】不為佛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四無礙智、十八不共法故行般若波羅蜜。

【4、十八空】不為內空故行般若波羅蜜，不為外空、內外空、空空、大空、第一義空、有為空、無為空、畢竟空、無始空、散空、性空、諸法空、自相空、不可得空、無法空、有法空、無法有法空故行般若波羅蜜。

【5、諸法性】不為如、法性、實際故行般若波羅蜜。

何以故？是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不壞諸法相故。如是習應，是名與般若波羅蜜相應。

【論】《大智度論》卷 37 (大正 25, 331c-332a)：

※ 菩薩云何不為諸佛法而行般若

問曰：六波羅蜜乃至如、法性、實際，此是佛法。菩薩若不為是佛法故行般若波羅蜜，更有何法可為行般若波羅蜜？

答曰：

佛心無所著故，不名壞諸法相。  
欲令眾生解善惡等法才分別諸法。

1、不壞諸法相，亦不分別故

如佛此中自說：「諸法無有破壞者，不壞諸法相故；亦不分別是檀、是悭，乃至是三界、是實際。」<sup>15</sup>

世間  
涅槃

善、惡

2、為著心菩薩說諸法皆空如幻，汝莫生著

(1) 復次，有菩薩於此善法，深心繫著，以繫著故能生罪；為是人故，說：「是六波羅蜜乃至實際皆空，無有自性，如夢如幻，汝莫生著！真菩薩不為是故行。」

(2) 有菩薩心無所著，行六波羅蜜乃至實際；為是人故，說為是事故行般若波羅蜜。如後品中說：「為具足六波羅蜜，乃至為教化眾生、淨佛世界故，行般若波羅蜜。」<sup>16</sup>

- (1) 著：不為是故行。
- (2) 無著：為是故行。

<sup>15</sup> 不壞法相：意言「不分別：此彼、善惡」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D008] p.250)

<sup>16</sup>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〈4 往生品〉(大正 8, 226a7-15)、卷 2〈7 三假品〉(大正 8, 231b29-c9)。

第二周說般若：(1) …… (2) 稱歎門

書 p.41-42 【經】

【A】是故，舍利弗！是空相應，名為第一相應。

※ 生諸善

舍利弗！空行菩薩摩訶薩【B】①不墮聲聞、辟支佛地，②能淨佛土，③成就眾生，④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舍利弗！諸相應中，般若波羅蜜相應為最第一，最尊、最勝、最妙，為無有上！何以故？是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相應，所謂空、無相、無作，當知是菩薩【C】如受記無異，若近受記。

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如是相應者，能為無量阿僧祇眾生作益厚。

是菩薩摩訶薩亦不作是念：『我與般若波羅蜜相應，諸佛當授我記，我當近受記，我當淨佛土，我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當轉法輪。』何以故？是菩薩摩訶薩【D】不見有法出法性，亦不見有法行般若波羅蜜，亦不見有法諸佛授記，亦不見有法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<sup>17</sup>

何以故？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，不生我相、眾生相，乃至知者、見者相。何以故？眾生畢竟不生不滅故，眾生無有生無有滅；若法無有生相滅相，云何是法當行般若波羅蜜？如是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不見眾生故，為行般若波羅蜜；【E】眾生不受故、眾生空故、眾生不可得故、眾生離故，為行般若波羅蜜。

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於諸相應中為【F】最第一相應，所謂空相應，是空相應勝餘相應。【G】菩薩摩訶薩如是習空，⑤能生大慈大悲。

※ 滅諸惡

菩薩摩訶薩習是相應，⑥不生慳心，不生犯戒心，不生瞋心，不生懈怠心，不生亂心，不生無智心。<sup>18</sup>

【論】《大智度論》卷 37（大正 25，334c）：

【A】釋「空相應是第一相應」

《中論》：大聖說空法，為離諸見故。

問曰：何以名為「第一相應」？

答曰：空是十方諸佛深奧之藏，唯一涅槃門，更無餘門能破諸邪見戲論；是相應不可壞、不可破——是故名為第一。

<sup>17</sup> 參見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03〈3 觀照品〉：「是菩薩摩訶薩不見有法離於法界，不見有法修行般若波羅蜜多，不見有法得佛授記，不見有法當得無上正等菩提，不見有法嚴淨佛土，不見有法成熟有情。」（大正 7，17b26-c1）

<sup>18</sup>

空行相應之勝利	① 不墮二地
	② 能淨佛土
	③ 成就眾生——化眾生行善法則佛土莊嚴
	④ 疾得菩提——無障礙故
	⑤ 能生大慈大悲
	⑥ 不生六蔽

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 F035 ] p.367）

《大智度論》卷 37 (大正 25, 335a) :

**【B】釋「不墮聲聞、辟支佛地」**

「不墮聲聞、辟支佛地」者，

**（一）行「不可得空」故**

空相應有二種：一者、但空，二者、不可得空。

(1) 但行空，墮聲聞、辟支佛地；(2) 行不可得空，空亦不可得，則無處可墮。

**（二）行「有方便空」故**

復有二種空：(1) 一者、無方便空，墮二地；(2) 二者、有方便空，則無所墮，直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**（三）有深悲心入空故**

復次，(1) 本有深悲心，入空則不墮；(2) 無大悲心則墮。<sup>19</sup>

**（四）結**

如是等因緣，不墮二（乘）地。

空相應：  
1、不可得  
2、有方便  
3、有悲心

《大智度論》卷 37 (大正 25, 335b-c) :

**【C】釋「如受記、近受記」**

**（一）若菩薩能行空相應便應與受記，何故言「如受記、近受記」**

問曰：若能行如是空相應，便應受記，云何言「如受記無異，若近受記」？

答曰：(2) 是菩薩新行道，肉身，未得無生法忍，未得般舟三昧，但以智慧力故，能如是分別深入空；佛讚其入空功德，故言「如受記無異」。

**有三種菩薩：(1) 得受記者，(2) 如受記者，(3) 近受記者。<sup>20</sup>**

(1) 得受記者，如〈阿毘跋致品〉<sup>21</sup>中說；三種，如此中說。

**（二）釋難：空相應是第一相應，云何不與受記**

問曰：如此說相應，第一無上，云何不與受記？

答曰：

**1、但有智慧，餘功德未集故**

餘功德、方便、禪定等未集，但有智慧，是故未與受記。

**2、餘功德未熟，聞現前受記，或生憍慢故**

復次，是菩薩雖復利根智慧，餘功德未熟故，聞現前受記，或生憍慢，是故未與受記；所以讚歎者，欲以勸進其心。

<sup>19</sup> 空相應有二：但空（墮二地），不可得空。又二：無方便空，有方便空。深悲入空，不墮；〔無悲〕入空，墮二地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B027〕p.166）

<sup>20</sup> 三種菩薩：(1) 得受記者——得無生忍  
(2) 如受記者（利）——  
(3) 近受記者（鈍）——未得無生忍故。

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34〕p.367）

<sup>21</sup>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6〈55 不退品〉（大正 8, 339a-341b）。

### (三)「如受記」與「近受記」之別

利根者行是空相應，(2) 如受記無異。

鈍根者行是空相應，(3) 若近受記。

《大智度論》卷 37 (大正 25, 335c-336a):

【D】釋「菩薩不見有法出法性，乃至若法無有生滅相，云何有法當行般若波羅蜜」

問曰：何等法出法性？

答曰：

(一) 釋「菩薩不見有法出法性，乃至不見有法得無上菩提」

此中佛說，所謂行般若波羅蜜者。行般若波羅蜜者即是菩薩；「知者、見者」，即是眾生。法性中，眾生變為法性；以是故①菩薩自不生高心，不從眾生求恩分，不見諸佛與受記。

如菩薩空，②佛亦如是；如①行者空，②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亦空。

(二) 菩薩行般若，不生眾生相、法相，云何有法行般若波羅蜜

何以故？佛自說：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不生眾生相，乃至知者、見者相。」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，尚不生法相，何況眾生相！（包括眾生和自己）

何以故？佛自說因緣：「是眾生畢竟不生，不生故不滅。」

若法不生不滅，即是法性相，法性即是般若波羅蜜，<sup>22</sup>云何般若波羅蜜行般若波羅蜜？（眾生=不生不滅=法性=般若）

【E】釋「不受眾生、眾生空、眾生不可得、眾生離」

菩薩「不受眾生」者，不受神，但有虛妄計我。（不受=不取）

「眾生空」者，眾生法無所有故。

「眾生不可得」者，以實智求索不可得故。

「眾生離」者，一切法自相離故。一切離自相者，如火離熱相等，如「相空」中廣說。<sup>23</sup>（>眾生自相空）

【F】釋「第一相應，所謂空相應，勝餘相應」〔例同前文〕

「第一相應，勝餘相應」，如上說。<sup>24</sup>

【G】釋「菩薩習空，能生大慈大悲」

菩薩行是眾生空、法空，深入空相應，憶本願度眾生；見眾生狂惑顛倒，於空事中種種生著，即生大悲心：「我雖知是事，餘者不知。」以教化故，生大慈大悲。

25

<sup>22</sup> (1) 般若：不生不滅即法性，法性即般若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04〕p.188)

(2) 不生不滅：即法性，法性即般若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9〕p.252)

<sup>23</sup>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31 (大正 25, 293a25-c19)。

<sup>24</sup>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37 (大正 25, 334c4-5, 334c16-19, 335b12-16)。

<sup>25</sup> 慈悲：空行能生慈悲。(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31〕p.281)

已註解 [s2]: 法性是諸法實相、是空相。

「眾生空」包括三項：

1、菩薩：菩薩自己是空，就不會起高慢心。

2、一切眾生：眾生也是空，所以他不會說「我對眾生有恩，你們要回報」。

3、佛：眾生中最上的是佛，他對佛也觀空，不會執著說佛您要為我受記。

這樣的意義來說「眾生變為法性」。